

琼港合作、互惠共赢

“南海明珠”
“东方之珠”交相辉映

洋浦国际集装箱码头。新华社发

南国都市报9月9日讯(记者 汪慧)在海南自贸港全岛封关运作倒计时100天之际,以“琼港合作、互惠共赢”为主题的海南自由贸易港推介会暨政策解读会9日在香港会展中心举行。重点对海南自贸港建设成果、封关运作后更加优惠和便利的政策及广阔发展机遇进行全面宣介,展现“南海明珠”和“东方之珠”交相辉映的生动图景。

合作不断落地开花
推动建设琼港经济合作示范区

五年来,海南的开放力度越来越大,产业体系越来越优,发展环境越来越好,群众的获得感越来越强,为全岛封关运作打下了坚实基础。海南已成为中国对外开放的新前沿、地区互利合作的新热土、推动经济全球化的新引擎。

经党中央批准,海南自贸港全岛封关运作将于2025年12月18日启动,这标志着海南自贸港建设进入全新阶段。封关后,海南自贸港将实施更加开放的政策,与国际的往来将更加自由便利,与内地的联系将更加紧密高效。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海南自贸港建设都是重大国家战略。香港是海南最大的外资来源地,占海南实际使用外资总额的七成以上;也是海南最大的服务贸易伙伴,一批涉及法律、会计、咨询的高端服务业合作项目已落地海南。

为推动与香港的合作走深走实,海南专门成立了琼港经济合作发展咨询委员会,正在推动建设琼港经济合作示范区。3月博鳌亚洲论坛年会期间,双方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在经贸投资、金融、数据流动、旅游、人才交流五个领域深化合作,不断取得务实成效。海南将以最大的诚意、最优的服务、最好的环境,全力支持香港企业家在琼投资兴业。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丘应桦指出,香港特区政府非常重视港琼两地的合作交流,将全力发挥香港所长,促进粤港澳大湾区与海南自贸港的联动发展,同时引入国际项目到海南、服务海南资金投资海外市场,与海南创造更多互利共赢的合作,共同为国家的高质量发展和提升经济动能作出贡献。

自贸港政策持续升级
为“双港”联动合作注入新动能

会上,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和海南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发展改革委、海南省商务厅、海口海关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分别进行了产业推介和政策解读。

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局长唐华在产业推介时说,海南具有生态环境优美、市场辐射宽广、经济外向度高、人才吸引力强等独特优势;而香港拥有世界一流

的科技研发实力、金融服务优势、国际化人才资源,可为海南企业提供技术、资金、人才等支撑服务,携手发展新质生产力。“海南与香港优势互补,展望未来,两地开展产业协作,携手链接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前景一片光明,潜力无可限量。”唐华表示。

海南省委副秘书长、海南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常务副主任关继荣表示,当前,海南自贸港建设已进入成型起势、即将全岛封关运作的新阶段。海南将实施更加优惠的货物“零关税”政策、更加宽松的贸易管理措施、更加便利的通行措施和更加高效精准的监管模式。比如,“一线”进口的“零关税”商品税目比例将由21%提高至74%,在岛内享惠主体之间可以免进口税收流通,加工增值达到30%的可免关税销往内地。今年1-7月,香港在海南新设港资企业382家,同比增长7.3%,海南实际使用港资118.72亿元,同比增长99.3%。

“零关税”清单、企业和个人15%所得税、加工增值30%内销免关税……封关后,“含金量”满满的自贸港政策体系将如何进一步升级、为“双港”联动合作注入新动能?

海南省财政厅厅长蔡强介绍,目前海南已落地实施18项税收政策。7月23日国新办新闻发布会后,财政部、海关总署等部委出台了进口征税商品目录、货物流通税收政策、加工增值免关税新政等3项封关政策,拟于全岛封关运作之日起施行,届时现有的3个“零关税”政策将被进口征税商品目录和货物流通税收政策取代并优化,加工增值免关税新政将取代现行的试点政策。同时,其余税收政策将按现有规定继续执行。

“零关税”作为自由贸易港的基本特征之一,已发布的封关政策显著提高了开放的范围和水平。就封关后如何进一步推动“零关税”改革,蔡强说,目前正开展两方面的工作,一是继续推动优化离岛免税购物政策,二是推动部委尽快出台岛内居民消费进境商品相关税收政策,以“小切口”开展岛内居民消费进境商品“零关税”试点,让岛民能够“零关税”购买更多的消费品,真真正正提高岛民的获得感。

封关前,中央赋予了海南两个含金量高的双“15%”所得税优惠政策。封关后,海南将继续实施好这两项政策,一方面将继续深化鼓励类产业目录的优化扩

容,力争把更多契合自贸港建设需求、能带动区域产业协同的领域纳入其中,让政策红利更精准地覆盖优质企业,最终过渡到负面清单管理;另一方面将深化个人所得税3%、10%、15%三档超额累进税率政策方案研究,按照“坚持底线思维,稳扎稳打、步步为营,成熟一项推出一项”原则,分步骤推进低税率改革。

围绕构建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海南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杨善华重点介绍了海南因地制宜充分发挥自然禀赋及自贸港政策制度优势,加快打造新质生产力重要实践地,不断提升重点产业能级。比如,以实体经济为基础支撑,做优做强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热带特色高效农业四大主导产业;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引擎,以新质生产力的加快培育催生更多新产业、新业态,推动更多科技成果转化为产业成果;以园区平台为重要载体,加快推动产业集聚成势,努力将园区打造成培育产业的“肥田沃土”。

海南近期出台施行了《海南自由贸易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若干规定》。该规定是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公布以后出台的全国首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地方性法规,为海南民营企业抢抓封关机遇、应对开放挑战提供了精准法治护航。

产业互补前景可期
市场主体可叠加享受优惠政策

香港是海南的第一大服务贸易伙伴和第三大货物贸易伙伴。“海南与香港地区产业互补性强。”海南省商务厅副厅长李枝平表示,封关后,海南将借助香港地区的开放和国际网络优势,更便捷地联通全球市场;香港地区也可以依托海南地缘、资源和政策优势,将香港优质产品以更优惠的价格进入内地消费市场。比如,海南自贸港封关后,“零关税”商品税目大幅扩大,将促进更多香港地区优质产品“零关税”进入海南;可依托海南“零关税+加工增值免税”政策,吸引香港地区电子、医药企业在海南设厂,构建“香港接单—海南生产—全球销售”的跨境产业链;还可以利用好海南在运输服务和加工服务方面以及香港在国际货运、金融和高端商务服务方面的互补性,建设面向亚太地区的采购、配送和供应链管理中心,为两地企

业提供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

李枝平还重点介绍了封关运作后海南自贸港对外商投资的显著吸引力。他表示,封关后,投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市场主体可叠加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现行优惠政策,海南自由贸易港也将更加开放便利。他举例介绍道,封关后海南自贸港“零关税”清单将扩容到约6600个税号产品、货物进出“一线”“二线”及在岛内流转的税收政策落地实施,将有助于降低岛内企业生产经营成本。

货物进出海南自由便利度备受企业关注。据海口海关副关长田涛介绍,封关运作后,海关更加突出贸易自由便利,按照“智慧监管、信用监管、顺势监管、协同共管”的思路,实现高效精准监管,促进口岸快速通关。比如,“一线”径予放行货物不涉检、不涉证、不涉税,申报项目从105项简化至33项;“二线”报关单项目从105项简化至42项,创新实施“分批出岛、集中申报”通关模式,实现“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站放行”。

加工增值免关税政策作为海南自贸港一项重要政策,政策实施以来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田涛介绍,加工增值货物内销免关税政策是指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内鼓励类产业企业生产的含进口料件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工增值达到或超过30%的货物,从海南自由贸易港进入内地免征进口关税,照章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该政策作为海南首创性政策,2021年从洋浦保税港区试点,已逐步推广至海南自贸港全岛实施。实施4年来,已有超百亿在海南加工生产的货物进入内地销售时享受免征进口关税的优惠,累计已免征进口关税8.1亿元,惠及50家企业,覆盖行业从最初的粮油、玉石、肉类等领域,拓展到医药、珠宝、石化等多个制造产业,有效带动海南实体产业发展。

“封关后,加工增值免关税政策门槛降低,进口料件来源更加广泛,企业加工增值将更加容易,有利于更多市场主体打通上下游产业链条,有力提升海南自贸港特色产业在国内国际市场的竞争力。”田涛说。

会上还进行了现场集中签约,海南和香港两地有关单位和企业签约12个项目。香港特区政府官员、中央驻港机构负责人、香港社会各界人士及媒体记者等400余人出席活动。